**2018-2019学年**

**第一学期第一周教务工作通知**

**1. 学生课程补改选工作**

学生补改选课程工作安排在9月3～12日（第一周周一至第二周周三）。请辅导员通知学生务必登录教务管理系统（“超级课程表”等APP软件是非正规软件，与教务管理系统不对照）核对自己的选课结果，如需补改选课程，必须在9月3～12日期间办理补改选手续，过期不予办理，因错过补改选时间造成的后果由学生自负。

已经办理缓考的学生必须先选上缓考的课程才能参加该课程学习和考试。

**2. 重修报名工作**

重修报名工作安排在9月10～12日（第二周周一至周三），请辅导员通知重修学生做好重修报名工作，过期不予办理。根据《河南理工大学课程重修管理办法（试行）》（校教〔2015〕42号）文件规定，在校生第二次及以后重修、往届生回校重修课程需缴纳重修费用。请辅导员提醒相关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到财务处缴纳重修费用，同时提醒学生缴费后及时将缴费单复印件交到教务办，具体缴费时间另行通知。

**3. 退学、退学警告处理工作**

请学工办认真对达到退学警告和退学条件的学生进行统计、核对，并于9月4日（第一周周二）前将学生名单交到教务办。对达到退学条件的学生，学院将于9月5日（第一周周三）召开党政联席会议，提出相应处理意见，并将处理结果报教务处，教务处将各学院的处理意见汇总并报学校审定后发文公布。

**4. 学生信息员工作**

《河南理工大学本科教学学生信息员工作实施办法》（校教〔2018〕27号）已发文，请学工办安排辅导员组织各班级积极推荐学生信息员（按每个自然班推荐一名），并填写教学信息员统计表，于9月12日（第二周周三）前报送教务办。另外，2018级新生信息员统计表于9月26日（第四周周三）前报送教务办。

**5. 新生学籍管理工作**

请学工办于9月10日（第二周周一）前，将2018级新生未报到学生名单电子版核对无误后提交给学院教务办。

**6. 新生文化课程复查工作**

新生文化课程复查定于9月17、18日（第三周周一、二）晚上19:30～21:30进行，复查对象为日校本科、专科（软件学院、医学院）学生，其中专升本只参加英语测试，请辅导员通知新生做好考试准备。学工办统计并向教务办报送小语种学生的姓名、专业班级、语种（日语、俄语）等信息，以便安排小语种学生的复试工作。

**7. 课程考试考核改革**

学校自2015年11月开始实施课程考试考核改革。经过5个学期的推广实施，取得了不错成效，但各学院推进情况差距显著。教务处对2017-2018-2学期各学院课程考试考核实行三段及以上成绩构成进行了统计和排名，电气学院排名比较靠后。请各系室认真研讨课程考试考核改革方案，原则上所有课程都应考虑过程考核，将课堂研讨、作业、实验等过程考核计入学生成绩。

**8. 课程考试相关事宜通知**

本学期课程考试拟安排在第11周后进行，届时将首次使用考试申请系统，实行信息化管理安排考试，实现考试网上预约、网上审查、考试时间段和考场自主选择等功能。

**9. 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相关工作**

目前，国家正在大力建设在线开放课程，我校也在积极建设。截止目前，电气学院仅有省级在线开放课程1门，校级立项在线开放课程1门，数量太少。请各系室加强课程群和教学团队建设，强化意识，抢抓机遇，积极准备，认真筹划，积极组织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准备工作。

**10. 在线开放课程教学安排计划上报**

2018-2019-1学期，电气学院有《电路史诗》和《单片机原理与应用实例仿真》两门课程在爱课程平台上开课，请这两门课程负责人将课程学习时间、考试时间以及课程学习说明文档电子版于9月11日（第二周周二）前发送到dqjwb@hpu.edu.cn，纸质版经学院教学院长签字、学院盖章后交到学院教务办。

**11. 2018年学校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新工科专题）立项建设工作**

2018年学校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新工科专题）已经发文公布，电气学院获批5项，请各项目组严格按照立项文件要求，积极开展建设工作，高质量地推进教学研究工作，并积极发表高层次教研论文，努力取得高水平的教学研究成果，积极为学院、学校当前本科教学工作面临的突出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对策。

**12.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申报工作**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18年度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认定工作的通知》（教办高〔2018〕518号）文件要求， 2018年电气学院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专业和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将申报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该项工作暑假期间已安排部署），请这两个专业带头人和李玉东老师务必抓紧落实，并于9月7日（第一周周五）前将申请认定材料提交至教务办，并准备好答辩工作。（学校将组织答辩进行遴选，答辩时间另行通知。）

**13.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与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情况**

2018年我校共申报“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项目101项，入围河南省项目2项，其中1项入围现场评审，并通过第一环节的答辩，另外一项获省级三等奖。

本年度我校推荐申报35项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其中12项被推荐申报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由于申报数量和“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数量紧密相关，请各系室通知老师积极谋划明年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和“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项目。

**14. 系(教研室)工作计划制定工作**

请各系(教研室)认真组织制定本学期工作计划(表格请到教务处主页“下载园地”下载，公布日期为2017年10月26日)，要求每次教研活动定时间、定地点、定主题，做到计划具体、合理可行且便于检查督导。系室工作计划由系室主任打印签字（一式两份），与9月12日（第二周周三）下午6：00前报送教务办，并将电子稿发送至dqjwb@hpu.edu.cn ，由学院统一装订成册后上交教务处。计划制定后，各教研室务必严格按照计划开展教研活动，切实发挥基层教学组织的引领作用。教务处和学院将对系(教研室)活动进行随机抽查，并作为系室年度考核依据。

**15．课程教学计划即教学日历上传工作**

请各教研室组织教师认真制定本学期课程教学计划即教学日历（包括课堂教学和实验教学内容，实验教学需注明实验时间及地点），计划要求做到合理可行。请大家于9月16日（第二周周日）前将教学日历上传至教务处网站“教务辅助系统”，其中，2018级新生的教学日历请于9月30日（第四周周日）前上传至“教务辅助系统”。学校教学督导和日常教学检查将结合教师提交的教学日历进行开展。

**16. 实验排课工作**

课内有实验的教师要在开学第三周至第四周期间，登陆实验教学管理系统（网址：<http://218.196.240.105:81/>），进行实验任务确定、分派、实验项目编写，安排时间地点。实验教学管理系统将在9月30日关闭，请各系室通知实验老师及时排课。在实验课表确定后，不得私自调整实验课程安排，否则，学校一经发现，将通报并按教学事故处理。

安排实验课时，请教师按照课程教学大纲要求，结合实验室可容纳人数和额定指导人数，合理安排实验。

**表1 各类实验指导的额定指导人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实验室类别** | **计算机公共课机房类** | **语音室类、非计算机公共课机房类** | **设计室、专业教室、画室类** | **测量仪器、水文类** | **生化、环境、土木类** | **其他类** |
| 额定指导人数 | ≦3个自然班 | ≦2个自然班 | ≦1个自然班 |

**由于实验教学管理系统排课冲突检测（包括同一时间段内按绝对时间排与按节次排的冲突问题、同一时间段内同一班级不同实验地点的冲突问题）只有排完课后才能检测，请教师务必在排完课后查看“实验课表”模块下的“冲突课表”，如显示有冲突，及时调整。**

**17. 实验室开放工作**

今年上半年，我校物理实验中心、土木工程实验中心、通信工程实验中心、测控实验室等实验室利用“实验教学综合管理系统”中“实验开放”模块的功能，共接收学生预约8781人次，进一步提高了仪器设备利用率。本学期，将继续使用实验室开放预约。请电工电子实验中心统计现有可供开放实验室，填写实验室开放信息统计表，于9月14日（第二周周五）前送交教务处实践科。

**18. 课程设计和实习安排**

请各系室在课程设计和实习实施前一周将“课程设计安排计划”和“实习安排计划”报到教务办。

对于卓越工程师培养计划试点专业的校外培养阶段，自动化系要细化各阶段各环节具体要求，切实落实到位。学院将组织人员进行跟踪检查、督导。

**19. 实验教学改革措施、效果总结材料上报**

根据暑假前教学工作安排，请电工电子实验中心和电信中心主任对2017-2018学年实验教学改革措施、效果进行分析、总结，于9月6日（第一周周四）前交至教务办，经汇总后交教务处。

**20. 实验室安全检查及总结**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2018年度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教高〔2018〕467号），各实验室要在实验课开课前要对实验室进行一次全面安全检查，内容包括安全责任体系建设与运行情况、实验室安全机制建设与运行情况、实验室操作规范培训等安全教育情况、应急能力建设情况等，对发现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要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和整改计划。请电工电子实验中心和电信中心主任于9月6日（第一周周四）前将自查整改总结材料交至教务办，经汇总后交教务处实践科。

**21. 2018版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

根据《电气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制（修）订2018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工作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学院拟在9月24日（第四周周一）上午召开2018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论证会，届时将邀请教指委和企业专家、教务处领导参与研讨，请各专业负责人尽快组织人员开展培养方案调研及修订完善工作，并于9月26日（第四周周三）下午17：00前，将各专业培养方案（初稿）、修订说明、调研报告、论证报告及相关实证材料等交教务办，并将电子稿发送至dqjwb@hpu.edu.cn。由学院统一装订成册交教务处。

**22. 教学督导工作**

上学期各学院听课次数统计如下：

经统计，电气学院2017-2018-2学期督导次数偏少。以后学院必须加大教学督导力度，请各专业重视教学督导，切实开展教学督导及集体听评课活动。学院将尽快制定出教学督导工作方案，扎实开展教学督导工作（包括理论教学督导和实践教学督导）。

**23. 课堂教学评价工作**

2017-2018学年第二学期学生网上评教成绩已由教务处统计计算完毕，教务办将根据学院2016年制定的评教实施细则（办法），结合学生评教成绩，计算上学期任课教师的评教成绩。针对学院评教实施细则（办法）执行情况及存在的问题，学院在本学期将在充分征求意见的基础上，修订学院评教实施细则（办法）。

**24. 纸质成绩单打印**

上学期纸质成绩单请还未上交的老师，请于9月7日（第一周周五）前打印三份，其中：1份装入教学档案，2份交到教务办。

电气学院教务办

2018年9月4日